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十六號四樓

電話：(〇二) 八二二六五六五八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26~29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9~53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4~55		二五
(八) 質押之資產	55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二七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一)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5~56		二八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58、71~80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58、71~80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58~59、81~82		二九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9、83~85		二九
(十三) 營運部門資訊	59~60		三十
(十四)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0~70		三一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穎公司)於七十六年四月依公司法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登記，並開始營業，原名聯穎電線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九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穎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之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聯穎公司股票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報表業已於一〇二年五月八日經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聯穎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註)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2009年1月1日或 20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2009)	201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	於2009年6月30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認為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首次適用期間之財務報告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一)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

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二)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聯穎公司及由聯穎公司所控制個體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轉換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一。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按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報表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本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一），本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聯穎公司及由聯穎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
	深圳聯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100%	—
	深圳百鴻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100%	—
	Sunagaru 公司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100%	—
Hotek 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
香港聯穎公司	深圳惠勝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100%	—
	深圳源富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100%	—
	昆山聯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100%	—
	深圳萬福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64.09%	64.09%	64.09%	64.09%	—
	吳江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26%	—
	深圳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26%	—
	深圳新雅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26%	—
	昆山廣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26%	—
	昆山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26%	—
	聯穎通訊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26%	—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74%	—
	昆山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74%	—
深圳源富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74%	—
	深圳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74%	—
	深圳新雅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69%	69%	69%	69%	—
	吳江萬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52%	52%	52%	52%	—
	深圳嘉森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100%	—
	深圳慶營公司	連接器、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83.88%	51%	-	-	係於一〇一年七月九日新設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74%	—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十日以現金 14,322 仟元取得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52% 之股權；於一〇〇年九月十六日以 39,702 仟元取得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100% 之股權，本公司收購

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另於一〇一年七月以 2,845 仟元合資設立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51%之股權，並於一〇二年一月出資 11,306 仟元參與其增資，故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底累積持股比例達 83.88%。吳江萬豐公司及深圳嘉森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深圳慶營公司主要係連接器及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聯穎公司之子公司包括持股 100%之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Hotek 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聯穎公司)、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百鴻公司)及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unagaru 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聯穎通訊公司)(上述公司另由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另深圳聯穎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將持有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雅公司)74%之股權，分別移轉 5%予香港聯穎公司及 69%予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源富公司)，並無處分損益。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100%之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100%之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深圳源富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聯穎公司)及持股 64.09%之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萬福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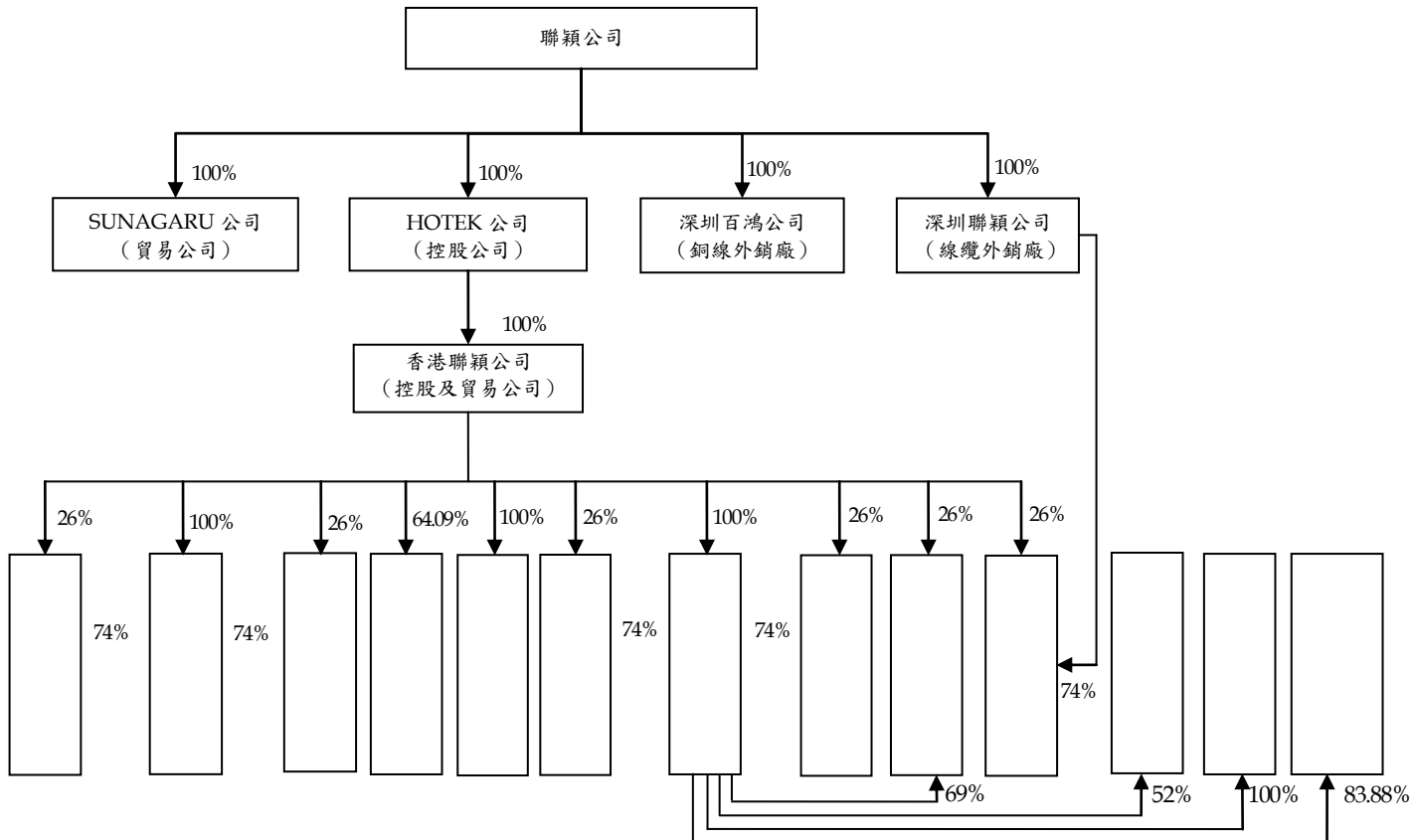
昆山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昆山廣穎公司)及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凱穎公司)(上述二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吳江凱穎公司)、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凱穎公司)、持股 69%之深圳新雅公司(上述三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持股 52%之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吳江萬豐公司)、持股 100%之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嘉



森公司)及持股83.88%之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深圳慶營公司)。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Hotek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香港聯穎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Sunagaru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國際貿易業務;深圳百鴻公司係從事銅線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深圳惠勝公司、深圳萬福公司、吳江萬豐公司及深圳嘉森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業務;其餘子公司係從事各類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除 Hotek 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深圳聯穎公司、深圳百鴻公司、深圳源富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深圳萬福公司、深圳新雅公司、深圳嘉森公司及昆山聯穎外,聯穎公司之其餘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係未

經會計師核閱；另除 Hotek 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深圳聯穎公司、深圳百鴻公司、深圳源富公司及昆山聯穎外，聯穎公司之其他子公司不符合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訂發布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30105373 號令所述之重要子公司之定義。

#### (五) 外 幣

聯穎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編製本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各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

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

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

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並且以該被處分之營運及現金產生單位內保留部分之相對價值為基礎予以衡量。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帳齡分析及客戶評等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之收回可能性。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十五)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聯穎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

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 (一) 企業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參閱下述(二)），管理階層於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列示如下：

#####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二)所述。在進行收入認列判斷時，管理階層就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所列之商品銷售收入詳細認列條件加以考量，尤其考量本公司是否已移轉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給買方。管理階層確信認列收入時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

#### (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資產減損損失分別為 3,760 仟元及 0 仟元。

##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1,469,870仟元、1,544,703仟元、1,471,803仟元及1,726,881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36,984仟元、30,076仟元、29,079仟元及35,093仟元後之淨額）。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4,906仟元、4,714仟元、490仟元及0仟元。

##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58,797仟元、315,875仟元、383,330仟元及357,683仟元。

#### 5. 退休福利義務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的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8,810仟元、38,459仟元、41,450仟元及41,036仟元。

### 六、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97	\$ 5,652	\$ 4,047	\$ 4,98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85,434	626,240	734,068	652,052
銀行定期存款	<u>327,725</u>	<u>258,092</u>	<u>147,363</u>	<u>67,853</u>
	<u>\$ 818,356</u>	<u>\$ 889,984</u>	<u>\$ 885,478</u>	<u>\$ 724,89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001%~3.30%	0.001%~3.50%	0.001%~3.30%	0.001%~3.30%

###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嘉陽公司	<u>\$ 32,947</u>	<u>\$ 34,570</u>	<u>\$ 38,855</u>	<u>\$ 38,85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投資國內非上市（櫃）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1,623 仟元。

####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156,738	\$□153,550	\$□145,214	\$□141,453
減：備抵呆帳	( <u>548</u> )	( <u>771</u> )	( <u>719</u> )	( <u>713</u> )
	<u>\$ 156,190</u>	<u>\$ 152,779</u>	<u>\$ 144,495</u>	<u>\$ 140,740</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1,506,854	\$1,574,779	\$1,500,882	\$1,761,974
減：備抵呆帳	( <u>36,984</u> )	( <u>30,076</u> )	( <u>29,079</u> )	( <u>35,093</u> )
	<u>\$1,469,870</u>	<u>\$1,544,703</u>	<u>\$1,471,803</u>	<u>\$1,726,881</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13,254</u>	<u>\$ 23,526</u>	<u>\$ 22,228</u>	<u>\$ 17,342</u>

####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客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並無單一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請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本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61至90天	\$ 331,632	\$ 338,426	\$ 196,450	\$ 344,378
91至120天	271,707	274,077	276,958	281,650
120天以上	<u>234,958</u>	<u>215,101</u>	<u>217,563</u>	<u>317,844</u>
合計	<u>\$ 838,297</u>	<u>\$ 827,604</u>	<u>\$ 690,971</u>	<u>\$ 943,87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期初餘額	\$ 30,076	\$ 35,093
本期提列(迴轉)	6,421	( 5,575)
外幣換算差額	<u>487</u>	<u>( 439)</u>
期末餘額	<u>\$ 36,984</u>	<u>\$ 29,079</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客戶現金流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 22,520 仟元、14,639 仟元、15,250 仟元及 14,497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期初餘額	\$ 771	\$ 713
本期(迴轉)提列	<u>( 223)</u>	<u>6</u>
期末餘額	<u>\$ 548</u>	<u>\$ 719</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客戶現金流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票據，其金額分別為 548 仟元、771 仟元、413 仟元及 713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票據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餘額並未

持有任何擔保品。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票據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皆尚未逾期且未減損。

(三) 其他應收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他應收款	\$ 13,364	\$ 23,633	\$ 22,337	\$ 17,454
備抵呆帳	( 110)	( 107)	( 109)	( 112)
其他應收款淨額	<u>\$ 13,254</u>	<u>\$ 23,526</u>	<u>\$ 22,228</u>	<u>\$ 17,342</u>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107	\$ 112
本期提列(迴轉)	<u>3</u>	<u>( 3)</u>
期末餘額	<u>\$ 110</u>	<u>\$ 109</u>

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其他應收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皆尚未逾期且未減損。

九、存 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製成品	\$ 60,553	\$ 74,492	\$ 59,843	\$ 80,655
在製品及半成品	102,683	79,759	105,322	96,950
原物料	192,150	161,624	214,917	176,829
商 品	<u>3,411</u>	<u>-</u>	<u>3,248</u>	<u>3,249</u>
	<u>\$ 358,797</u>	<u>\$ 315,875</u>	<u>\$ 383,330</u>	<u>\$ 357,683</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備抵存貨損失分別為 44,414 仟元、43,746 仟元、51,638 仟元及 50,540 仟元。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796,769 仟元其中包括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 11,695 仟元、出售下腳收入 8,432 仟元及迴轉存貨損失 92 仟元，存貨損失之迴轉，係因出售呆滯存貨所致。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827,053仟元，其中包括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15,402仟元、出售下腳收入7,070仟元及提列存貨損失1,638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投資關聯企業</u>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				
鴻遠公司	\$ 40,898	\$ 40,266	\$ 37,943	\$ 38,494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鴻遠公司	48.98%	48.98%	48.98%	48.98%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總資產	\$ 104,615	\$ 112,848	\$ 77,555	\$ 93,964
總負債	\$ 50,641	\$ 60,106	\$ 29,615	\$ 44,890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本期營業收入	\$ 50,674	\$ 32,890
本期淨利	\$ 1,291	(\$ 1,1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土地	\$ 97,644	\$ 97,644	\$ 97,644	\$ 97,644
房屋及建築	145,183	145,207	153,485	157,987
機器設備	313,029	320,110	357,018	369,911
儀器設備	19,852	20,477	22,983	24,936
運輸設備	14,343	15,301	18,629	20,321
辦公設備	16,849	17,477	21,531	22,380
其他設備	12,200	12,534	14,338	16,133
	\$ 619,100	\$ 628,750	\$ 685,628	\$ 709,312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資產	合 計
成 本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7,644	\$ 225,934	\$ 779,018	\$ 80,311	\$ 51,690	\$ 94,564	\$ 55,047	\$ 1,384,208
增 添	-	-	8,392	-	425	228	325	9,370
處 分	-	-	( 8,938)	( 341)	( 8)	( 161)	( 65)	( 9,513)
重 分 類	-	-	-	-	-	4,897	( 4,897)	-
淨兌換差額	-	( 3,068)	( 8,195)	( 766)	( 528)	( 436)	( 580)	( 13,573)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7,644	\$ 222,866	\$ 770,277	\$ 79,204	\$ 51,579	\$ 99,092	\$ 49,830	\$ 1,370,4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67,947	\$ 409,107	\$ 55,375	\$ 31,369	\$ 72,184	\$ 38,914	\$ 674,869
折舊費用	-	2,455	16,054	1,607	1,861	1,689	1,211	24,877
處 分	-	-	( 7,644)	( 305)	( 8)	( 152)	( 58)	( 8,167)
重 分 類	-	-	-	-	-	4,155	( 4,155)	-
淨兌換差額	-	( 1,021)	( 4,258)	( 456)	( 272)	( 315)	( 420)	( 6,74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69,381	\$ 413,259	\$ 56,221	\$ 32,950	\$ 77,561	\$ 35,492	\$ 684,864
成 本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7,644	\$ 221,217	\$ 763,396	\$ 78,531	\$ 51,953	\$ 88,946	\$ 53,628	\$ 1,355,315
增 添	-	-	4,820	168	-	679	360	6,027
處 分	-	( 97)	( 415)	-	( 221)	( 716)	( 127)	( 1,576)
淨兌換差額	-	3,953	10,770	986	692	553	765	17,719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7,644	\$ 225,073	\$ 778,571	\$ 79,685	\$ 52,424	\$ 89,462	\$ 54,626	\$ 1,377,485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76,010	\$ 443,286	\$ 58,054	\$ 36,652	\$ 71,469	\$ 41,094	\$ 726,565
折舊費用	-	2,456	14,374	1,060	1,182	1,303	849	21,224
提列減損損失	-	-	2,070	14	-	53	-	2,137
處 分	-	( 87)	( 338)	-	( 199)	( 639)	( 109)	( 1,372)
淨兌換差額	-	1,511	6,150	705	446	427	592	9,83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79,890	\$ 465,542	\$ 59,833	\$ 38,081	\$ 72,613	\$ 42,426	\$ 758,385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評估部分機器設備有減損之跡象，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發生重大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2,137仟元。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二至五十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儀器設備	三至十年
運輸設備	三至十年
辦公設備	三至十五年
其他設備	三至十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係辦公室及廠房主建物等，並按其耐用年限二至五十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 十二、無形資產

商 譽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 9,552	\$ 9,552	\$ 9,552	\$ 9,552

商譽係取得子公司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而產生，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評估並無減損跡象，故無需針對商譽提列減損損失。

### 十三、其他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質押定期存款	\$ 5,610	\$ 5,636	\$ 6,101	\$ 6,644
長期待攤費用	6,039	5,756	5,591	5,865
其他	7,896	9,268	8,339	9,711
	<u>\$ 19,545</u>	<u>\$ 20,660</u>	<u>\$ 20,031</u>	<u>\$ 22,220</u>
流動	\$ 12,563	\$ 13,871	\$ 13,332	\$ 15,445
非流動	6,982	6,789	6,699	6,775
	<u>\$ 19,545</u>	<u>\$ 20,660</u>	<u>\$ 20,031</u>	<u>\$ 22,220</u>

### 十四、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利率：一〇二年 2.39%~2.78% ；一〇一年 1.57%~3.91%	\$ 73,207	\$ 71,126	\$ 66,399	\$ 188,627
信用狀借款				
—利率：一〇一年 0.81%~1.75%	-	-	-	66,753
	<u>\$ 73,207</u>	<u>\$ 71,126</u>	<u>\$ 66,399</u>	<u>\$ 255,380</u>

#### (二) 長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擔保借款				
聯合授信借款—利 率：一〇二年為 1.7907%~1.7981% ；一〇一年為 1.77%~1.797%	<u>\$ 640,000</u>	<u>\$ 720,000</u>	<u>\$ 720,000</u>	<u>\$ 420,000</u>

聯穎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一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2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之聯合授信合

約，其相關條款及利率分別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1,200,000 仟元或 等值美金	<u>\$640,000</u>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六 個月(額度可 循環動用)	1.7907%~ 1.7981%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 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 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動 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1,200,000 仟元或 等值美金	<u>\$720,000</u>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六 個月(額度可 循環動用)	1.7918%~ 1.797%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 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 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 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1,200,000 仟元或 等值美金	<u>\$720,000</u>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六 個月(額度可 循環動用)	1.79%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 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 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 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1,200,000 仟元或 等值美金	<u>\$420,000</u>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六 個月(額度可 循環動用)	1.77%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 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 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 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聯穎公司依約提供新北市中和區之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六）。

另在該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聯穎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底止，聯穎公司皆符合規定。

## 十五、其他負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8,646	\$ 80,242	\$ 58,606	\$ 81,336
應付設備款	1,942	4,848	8,429	3,133
應交稅金	17,935	8,002	12,206	8,237
其他	80,619	108,922	182,728	229,724
	<u>159,142</u>	<u>202,014</u>	<u>261,969</u>	<u>322,430</u>
<u>其他負債</u>				
預收貨款	801	2,053	1,230	991
暫收款	1,135	67	1,914	2,114
代收款	244	393	391	407
其他	216	3,804	1,771	5,447
	<u>2,396</u>	<u>6,317</u>	<u>5,306</u>	<u>8,959</u>
	<u>\$ 161,538</u>	<u>\$ 208,331</u>	<u>\$ 267,275</u>	<u>\$ 331,389</u>

##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 Hotek 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其餘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大陸子公司係支付予大陸政府管理退休金計畫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417 仟元及 505 仟元。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 Hotek 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 Hotek 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葉崇琦先生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本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並分別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退休金費用 589 仟元及 1,037 仟元。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折現率	1.375%	1.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2.25%	2.00%~2.25%
離職率	1.00%~25.00%	0.00%~25.0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管理費用	<u>\$ 589</u>	<u>\$ 1,037</u>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5,818	\$ 47,97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u>7,359</u> )	( <u>6,936</u>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38,459</u>	<u>\$ 41,036</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現 金	23.39%	22.76%
權益工具	38.29%	41.26%
債務工具	<u>48.32%</u>	<u>35.98%</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5,818</u>	<u>\$ 47,972</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7,359</u>	<u>\$ 6,936</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74)</u>	<u>\$ -</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5,885</u>	<u>\$ -</u>

本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2,356 仟元。

#### 十七、權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本				
普通股	\$ 850,000	\$ 850,000	\$ 850,000	\$ 850,000
資本公積	□ 473,558	□ 473,558	□ 473,558	□ 473,558
保留盈餘	813,266	798,484	846,151	862,970
其他權益項目	( 5,954)	( 40,853)	( 24,664)	-
非控制權益	<u>75,863</u>	<u>73,729</u>	<u>68,142</u>	<u>68,265</u>
	<u>\$2,206,733</u>	<u>\$2,154,918</u>	<u>\$2,213,187</u>	<u>\$2,254,793</u>

#### (一) 股本

##### 普通股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u>	<u>120,000</u>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1,200,000</u>	<u>\$1,200,000</u>	<u>\$1,200,000</u>	<u>\$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85,000</u>	<u>85,000</u>	<u>85,000</u>	<u>85,000</u>
已發行股本	<u>\$ 850,000</u>	<u>\$ 850,000</u>	<u>\$ 850,000</u>	<u>\$ 85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 473,558	\$ 473,558	\$ 473,558	\$ 473,558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798,484	\$862,97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u>14,782</u>	<u>(16,819)</u>
期末餘額	<u>\$813,266</u>	<u>\$846,151</u>

依聯穎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營業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1.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3.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政策採現金及股票搭配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及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58 仟元及 39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約 5% 及約 3% 計算；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及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5 仟元及 463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約 1% 及約 3%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

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聯穎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524	\$ -	\$ -	\$ -
現金股利	<u>42,500</u>	<u>42,500</u>	0.5	0.5
	<u>\$ 45,024</u>	<u>\$ 42,500</u>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董事會擬議或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144	\$ 681	\$ -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144</u>	<u>687</u>	<u>-</u>	<u>-</u>
	<u>\$ -</u>	<u>(\$ 6)</u>	<u>\$ -</u>	<u>\$ -</u>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聯穎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229,767</u>	<u>\$ 229,767</u>	<u>\$ 229,767</u>	<u>\$ 229,767</u>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9,767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期初餘額	(\$ 40,853)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u>34,899</u>	( <u>24,644</u> )
期末餘額	<u>(\$ 5,954)</u>	<u>(\$ 24,644)</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 非控制權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期初餘額	\$ 73,729	\$ 68,26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利	( 135)	1,33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2,269</u>	( <u>1,458</u> )
期末餘額	<u>\$ 75,863</u>	<u>\$ 68,142</u>

十八、收 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商品銷售收入	<u>\$924,986</u>	<u>\$948,868</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租金收入	\$ 738	\$ 738
利息收入	2,297	1,373
其 他	1,923	5,894
	<u>\$ 4,958</u>	<u>\$ 8,00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外幣兌換淨益(損)	\$ 19,333	(\$ 17,0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04)	( 296)
減損損失	( 3,760)	-
其 他	( 7,164)	( 1,129)
	<u>\$ 8,205</u>	<u>(\$ 18,496)</u>

(三) 財務成本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銀行借款利息	<u>\$ 3,884</u>	<u>\$ 4,052</u>

(四) 折舊及攤銷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224	\$ 24,877
長期預付租金	171	172
其他資產	912	800
合 計	<u>\$ 22,307</u>	<u>\$ 25,84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917	\$ 19,419
營業費用	4,307	5,458
	<u>\$ 21,224</u>	<u>\$ 24,87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7	\$ 241
營業費用	626	731
	<u>\$ 1,083</u>	<u>\$ 97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 417	\$ 505
確定福利計畫	<u>589</u>	<u>1,037</u>
	<u>\$ 1,006</u>	<u>\$ 1,54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006</u>	<u>\$ 1,542</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8,506	\$ 1,29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9,173</u> )	( <u>18,369</u> )
淨 (損) 益	<u>\$ 19,333</u>	( <u>\$ 17,071</u> )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包含於 其他收益及費損)	<u>\$ 2,137</u>	<u>\$ -</u>
存貨 (包含於營業成本)	<u>\$ -</u>	<u>\$ 1,638</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0,508	\$ 9,202
以前年度之調整	23	-
其 他	<u>-</u>	<u>1,178</u>
	10,531	10,380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u>192</u> )	( <u>1,331</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339</u>	<u>\$ 9,049</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未分配盈餘				
八十六年度以 前未分配盈 餘	\$ 75,190	\$ 75,190	\$ 75,190	\$ 75,190
八十七年度以 後未分配盈 餘	<u>321,727</u>	<u>306,975</u>	<u>354,642</u>	<u>371,461</u>
	<u>\$ 396,947</u>	<u>\$ 382,165</u>	<u>\$ 429,832</u>	<u>\$ 446,65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u>\$ 20,733</u>	<u>\$ 20,733</u>	<u>\$ 20,085</u>	<u>\$ 20,085</u>

聯穎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6.44% (預計) 及 6.13%。

依所得稅法規定，聯穎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聯穎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純益 (損)

	單位：每股元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基本每股純益 (損)	<u>\$ 0.17</u>	<u>(\$ 0.20)</u>
稀釋每股純益 (損)	<u>\$ 0.17</u>	<u>(\$ 0.2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純益（損）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純益（損）	\$ 14,782	(\$ 16,81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之 純益（損）	<u>\$ 14,782</u>	<u>(\$ 16,819)</u>

股 數

單位：仟股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益（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5,000	85,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47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5,047</u>	<u>85,000</u>

若聯穎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益（損）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益（損）。計算合併每股純益（損）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昆山聯穎公司於八十九年九月取得昆山市張浦鎮濱江南路地段 26,276 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五十年。依當地法令規定，該公司在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出租、抵押、繼承等在內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依雙方合約規定，土地使用期限屆滿前一年可依需要申請續訂土地權出讓合約，且除

非因違反規定或國家公共利益需要而被提前收回外，該公司享有法定保障權益。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超過五年(帳列長期 預付租金)	\$ 8,351	\$ 8,260	\$ 8,897	\$ 9,289

##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係出租予嘉捷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捷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鴻遠公司之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物，出租期間分別於一〇三年七月及一〇三年十二月到期，到期後可再續約。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為647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一年內	\$ 2,319	\$ 3,092	\$ 1,660	\$ 2,43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 五年	2,433	2,433	-	-
	\$ 4,752	\$ 5,525	\$ 1,660	\$ 2,433

##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股東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創造股東的長期價值。



## 二四、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並未有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交易。

####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3)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32,947	\$ 34,570	\$ 38,855	\$ 38,855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457,670	2,610,992	2,524,133	2,611,869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357,695	1,495,195	1,475,358	1,522,90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有一部分係以外幣進行銷貨與進貨交易，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價值下跌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和銀行簽有外匯避險額度，可隨時考量公司外幣部位及因應匯率的波動採取避險，以期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港幣及人民幣波動之影響。

3%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

貶值 3% 時，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分別增加 23,039 仟元及 24,758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322,207	\$ 263,728	\$ 152,958	\$ 73,622
金融負債	5,976	-	-	24,212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482,196	623,268	610,149	651,048
金融負債	707,231	791,126	786,399	651,168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年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減少 1,768 仟元及 1,966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曝險。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曝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主要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曝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集中風險有限。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曝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79,488	\$ 252,386	\$ 53,47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67,231	64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	-	5,976	-	-
	<u>\$ 179,488</u>	<u>\$ 252,386</u>	<u>\$ 126,679</u>	<u>\$ 640,000</u>	<u>\$ -</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04,727	\$ 237,615	\$ 59,71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71,126	72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
	<u>\$ 204,727</u>	<u>\$ 237,615</u>	<u>\$ 130,839</u>	<u>\$ 720,000</u>	<u>\$ -</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2,976	\$ 227,871	\$ 86,14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66,399	72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
	<u>\$ 112,976</u>	<u>\$ 227,871</u>	<u>\$ 152,542</u>	<u>\$ 720,000</u>	<u>\$ -</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44,640	\$ 270,742	\$ 109,71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231,168	42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	-	24,212	-	-
	<u>\$ 144,640</u>	<u>\$ 270,742</u>	<u>\$ 365,092</u>	<u>\$ 420,000</u>	<u>\$ -</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未有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

##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關聯企業	\$ -	\$ 502

	租	金	收	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關聯企業	\$ 360	\$ 360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帳款收（付）款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合約，其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存入保證金餘額如下：

	應	收	帳	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關聯企業	\$ -	\$ -	\$ 129	\$ 2,015

	存	入	保	證	金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關聯企業	\$ 252	\$ 252	\$ 252	\$ 252	\$ 252

(二)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主要管理階層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主要管理階層	\$ 640,000	\$ 720,000	\$ 720,000	\$ 720,000

###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短期員工福利	\$ 5,103	\$ 5,608
退職後福利	170	497
	<u>\$ 5,273</u>	<u>\$ 6,10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長期借款、額度及開立保證函之擔保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額	\$ 126,105	\$ 119,439	\$ 211,383	\$ 214,514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 他流動資產）	5,610	5,636	6,101	6,644
土地使用權（帳列長期 預付租金）	<u>8,351</u>	<u>8,260</u>	<u>2,252</u>	<u>2,336</u>
	<u>\$ 134,456</u>	<u>\$ 133,335</u>	<u>\$ 219,736</u>	<u>\$ 223,494</u>

### 二七、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底止，聯穎公司及香港聯穎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 1,674 仟元（約為新台幣 50,019 仟元）及美金 271 仟元（約為新台幣 8,089 仟元）。

###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新台幣	\$ 3,090	0.20980 (NTD : RMB)	\$ 3,090
美 元	20,375	29.88036 (USD : NTD)	608,827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港幣	\$106,950		3.84924 (HKD : NTD)		\$ 411,675
人民幣	120,216		4.76644 (RMB : NTD)		573,000
					<u>\$1,596,592</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154		0.20980 (NTD : RMB)		\$ 154
美元	14,852		29.88036 (USD : NTD)		443,798
港幣	12,417		3.84924 (HKD : NTD)		47,795
人民幣	70,677		4.76644 (RMB : NTD)		336,876
					<u>\$ 828,623</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 2,755		0.21652 (NTD : RMB)		\$ 2,755
美元	20,205		29.02965 (USD : NTD)		586,553
港幣	131,173		3.74492 (HKD : NTD)		491,233
人民幣	117,401		4.61851 (RMB : NTD)		542,220
					<u>\$1,622,761</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91		0.21652 (NTD : RMB)		\$ 91
美元	10,711		29.02965 (USD : NTD)		312,665
港幣	14,392		3.74492 (HKD : NTD)		53,898
人民幣	78,452		4.61851 (RMB : NTD)		362,331
					<u>\$ 728,985</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 2,525		0.21329 (NTD : RMB)		\$ 2,525
美元	24,424		29.51053 (USD : NTD)		720,754
港幣	140,664		3.8006 (HKD : NTD)		534,609
人民幣	87,840		4.68845 (RMB : NTD)		411,833
					<u>\$1,669,721</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 25,218	0.21329 (NTD : RMB)	\$ 25,218
美 元	14,208	29.51053 (USD : NTD)	419,283
港 幣	18,263	3.8006 (HKD : NTD)	69,412
人 民 幣	70,501	4.68845 (RMB : NTD)	<u>330,542</u>
			<u>\$ 844,455</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 2,772	0.20819 (NTD : RMB)	\$ 2,772
美 元	29,440	30.265614 (USD : NTD)	891,011
港 幣	154,085	3.89404 (HKD : NTD)	600,013
人 民 幣	136,964	4.8033 (RMB : NTD)	<u>657,880</u>
			<u>\$2,151,676</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2,080	0.20819 (NTD : RMB)	\$ 2,080
美 元	20,101	30.26514 (USD : NTD)	608,374
港 幣	61,572	3.89404 (HKD : NTD)	239,766
人 民 幣	96,009	4.8033 (RMB : NTD)	<u>461,159</u>
			<u>\$1,311,379</u>

##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予揭露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6.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及附表九。
3. 聯穎公司有關轉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依據82.08.23(82)台財(六)第01968號函說明三，委託投資方式赴大陸地區投資者，應揭露委託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聯穎公司委託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雙方約定遵守條款如下：

聯穎公司分別以資金美金 913 仟元（包含現金美金 400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513 仟元）及資金美金 2,324 仟元（包含現金美金 512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764 仟元及原物料作價美金 1,048 仟元）指定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於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

(1) 投資資金匯出方式之約定：

香港聯穎公司向中國大陸有關方面申請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均以香港聯穎公司之名義為之，資金並由香港聯穎公司自香港匯入中國大陸。

(2) 被投資公司若有盈餘分配或結束營業時，資金匯回方式之約定：

- A.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有收益或孳息分配時，由香港聯穎公司取得該項孳息後，應全部轉撥給本公司。
- B.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由於減資、結束營業或其他原因，必須返還投資之資金時，香港聯穎公司於取得該項資金後，應全部轉撥給本公司。
- C.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前列之原因，轉撥投資資金或孳息、收益時應通知本公司，由本公司指定支付方式為之。

(3) 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利、義務歸屬之約定：

A.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此項委託投資關係，對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所產生之權利、義務均轉由本公司承受，香港聯穎公司不保證其收益及盈虧。

B. 香港聯穎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全權辦理投資、結匯、領取孳息等事項。

(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八。

### 三十、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此財務報表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表相同。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訊號傳輸線及線組產銷部門—大陸以外地區、訊號傳輸線產銷部門—大陸地區及塑膠粒產銷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訊號傳輸線及線組產銷部門 —大陸以外地區	\$ 398,125	\$ 441,456	(\$ 10,896)	(\$ 30,344)
訊號傳輸線產銷部門—大陸 地區	334,766	292,334	12,946	23,373
塑膠粒產銷部門	192,095	215,078	18,535	20,258
其 他	-	-	( 5,510)	( 4,628)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924,986</u>	<u>\$ 948,868</u>	15,075	8,659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9,911</u>	( 15,094)
合併稅前利益(損失)			<u>\$ 24,986</u>	( \$ 6,435)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資產

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 三一、首次採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本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本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724,901	\$ - (\$ 10)	\$ 724,891 現金 1
應收票據—淨額	140,740	-	140,740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726,881	-	1,726,881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2,015	-	2,015 應收帳款關係人帳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338	- 4	17,342 其他應收款 1
存貨	357,683	-	357,683 存貨
受限制資產—流動	6,644	( 6,644)	- 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9,614	6,702 58	56,37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及6
流動資產合計	3,025,816	58 52	3,025,926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494	-	38,494 採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855	-	38,85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77,349	-	77,349
固定資產淨額	680,366	55,633 ( 26,687)	709,3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及6
無形資產			
合併借項	9,552	-	9,552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474	( 10,474)	- 7
土地使用權	9,289	( 9,289)	- 5
無形資產合計	29,315	( 9,289) ( 10,474)	9,552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55,691	( 55,691)	- 4
-	-	9,289	9,289 長期預付租金 5
存出保證金	6,685	-	6,68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5,940	-	5,9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	1,034	( 199)	8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
其他資產合計	69,350	( 46,402) ( 199)	22,749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3,882,196	\$ ( 37,308)	\$ 3,844,888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255,380	\$ -	\$ 255,38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23,040	-	23,040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502,054	-	502,054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5,564	-	15,564	當期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841	( 841 )	-		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31,389	-	331,389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128,268	( 841 )	1,127,427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420,000	-	420,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0,571	-	41,036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841	8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
存入保證金	791	-	791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31,362	841	42,668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579,630	-	1,590,095	負債合計	
股本	850,000	-	850,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473,558	-	473,558	資本公積	
長期投資而產生	1,221	-	( 1,221 )		8
資本公積合計	474,779	-	473,558	資本公積合計	
保留盈餘					1、7、8及9
法定盈餘公積	186,552	-	186,55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229,76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46,651	-	446,651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633,203	-	862,970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調整數	275,838	-	( 275,838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233,820	-	2,186,528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68,746	-	( 481 )	非控制權益	1
股東權益合計	2,302,566	-	2,254,79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882,196	\$ -	\$ 3,844,88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885,472	\$ -	\$ 885,478	現金	1
應收票據－淨額	135,234	9,261	144,495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471,804	-	1,471,803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129	-	12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301	-	( 73 )	其他應收款	1
存貨	382,552	-	778	存貨	
受限制資產－流動	6,101	-	6,101	其他流動資產	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90	( 490 )	-	-	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5,487	( 9,170 )	14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及6
流動資產合計	2,959,570	399	2,960,026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7,493	-	37,4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855	-	38,85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76,798	-	76,798		
固定資產淨額	648,947	55,475	( 18,79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及6
無形資產					
合併借項	9,323	-	229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474	-	( 10,474 )	-	7
土地使用權	8,896	-	8,896	長期預付租金	5
無形資產合計	28,693	( 9,289 )	( 10,245 )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 55,566	(\$ 55,566)	\$ -	短期借款	4	
—	-	490	-	應付票據	2	
其他	13,316	-	( 52)	13,2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
其他資產合計	68,882	( 55,076)	( 52)	13,754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3,782,890	\$ -	(\$ 28,236)	\$ 3,754,65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66,399	\$ -	\$ -	\$ 66,399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5,680	9,945	-	15,625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11,366	-	( 1)	411,365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7,944	-	-	17,944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77,744	( 9,945)	94	267,893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779,133	-	93	779,226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720,000	-	-	720,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190	-	10,260	41,45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存入保證金	788	-	3	791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31,362	841	10,465	42,668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531,111	-	10,356	1,541,467	負債合計	
股本	850,000	-	-	850,000	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473,558	-	-	473,558	資本公積	
長期投資而產生	1,221	-	( 1,221)	-		8
資本公積合計	474,779	-	( 1,221)	473,558	資本公積合計	
保留盈餘						1、7、8及9
法定盈餘公積	186,552	-	-	186,55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64,346	-	195,253	659,599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650,898	-	195,253	846,151	保留盈餘總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調整數	207,542	-	( 232,206)	( 24,6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183,219	-	( 38,174)	2,145,045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68,560	-	( 418)	68,142	非控制權益	1
股東權益合計	2,251,779	-	( 38,592)	2,213,18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782,890	\$ -	(\$ 28,236)	\$ 3,754,6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889,983	\$ -	\$ 1	\$ 889,984	現金	1
應收票據—淨額	152,779	-	-	152,779	應收票據淨額	1
應收帳款—淨額	1,544,701	-	2	1,544,703	應收帳款淨額	1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	-	-	-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550	-	( 24)	23,526	其他應收款	1
存貨	314,873	-	1,002	315,875	存貨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714	( 4,714)	-	-		
受限制資產—流動	5,636	( 5,636)	-	-		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8,959	5,636	209	54,8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3及6
流動資產合計	2,985,195	( 4,714)	1,190	2,981,671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266	-	-	40,2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70	-	-	34,57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74,836	-	-	74,836		
固定資產淨額	585,751	55,192	( 12,193)	628,7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及6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說明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金額	
無形資產					
合併借項	\$ 9,185	\$ -	\$ 367	\$ 9,552	無形資產 1
遞延退休金成本	5,862	-	( 5,862)	-	7
土地使用權	8,260	( 8,260)	-	-	5
無形資產合計	23,307	( 8,260)	( 5,495)	9,552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55,192	( 55,192)	-	-	4
—	-	8,260	-	8,260	長期預付租金 5
存出保證金	5,781	-	6	5,787	存出保證金 1
遞延費用	5,709	-	47	5,7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
—	-	4,714	-	4,71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
其他	1,085	-	( 52)	1,0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
其他資產合計	67,767	( 42,218)	1	25,550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3,736,856	\$ -	( \$ 16,497)	\$ 3,720,359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71,126	\$ -	\$ -	\$ 71,126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12,015	-	-	12,015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90,039	-	1	490,040	應付帳款 1
應付所得稅	22,709	-	-	22,709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831	-	-	1,83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08,326	-	5	208,331	其他流動負債 1
流動負債合計	806,046	-	6	806,052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720,000	-	-	720,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229	-	9,230	38,4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及7
存入保證金	924	-	6	930	存入保證金 1
其他負債合計	30,153	-	9,236	39,389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556,199	-	9,242	1,565,441	負債合計
股本	850,000	-	-	850,000	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473,558	-	-	473,558	資本公積
長期投資而產生	1,221	-	( 1,221)	-	8
資本公積合計	474,779	-	( 1,221)	473,558	資本公積合計
保留盈餘					1、7、8及9
法定盈餘公積	186,552	-	-	186,55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229,767	229,76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29,389	-	( 47,224)	382,165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615,941	-	182,543	798,484	保留盈餘總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調整數	165,728	-	( 206,581)	( 40,8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106,448	-	( 25,259)	2,081,189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74,209	-	( 480)	73,729	非控制權益 1
股東權益合計	2,180,657	-	( 25,739)	2,154,918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736,856	\$ -	( \$ 16,497)	\$ 3,720,3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說明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金額	
銷貨收入淨額	\$ 949,450	\$ -	( \$ 582)	\$ 948,868	銷貨收入淨額 1
銷貨成本	822,549	-	4,504	827,053	銷貨成本 1
銷貨毛利	126,901	-	( 5,086)	121,81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34,080	-	234	34,314	銷售費用 1
管理費用	70,886	-	( 502)	70,384	管理費用 1、7及10
研究發展費用	8,489	-	( 31)	8,458	研究發展費用 1
營業費用合計	113,455	-	( 299)	113,156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利益	13,446	-	( 4,787)	8,659	營業淨利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兌換淨益	\$ 13,018	\$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壞帳轉回利益	4,492	329	其他收入 1
利息收入	1,375	( 2)	其他收入 1
租金收入	738	-	其他收入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89	7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其 他	1,065	8	其他收入 1
合 計	20,877	( 12,6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17,0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利息費用	4,033	19	財務成本 1
採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551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42	1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其 他	1,086	43	什項支出 1及10
合 計	6,212	17,148	
合併稅前利益	28,111	( 34,546)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9,057	( 8)	所得稅費用 1
合併總純益	\$ 19,054	\$ ( 34,538)	本期淨損 ( 15,48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1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606)

## 5.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銷貨收入淨額	\$ 4,088,676	\$ 4,086,334	銷貨收入淨額 1
銷貨成本	3,543,925	3,547,453	銷貨成本 1
銷貨毛利	544,751	538,881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143,876	143,657	銷售費用 1
管理費用	292,421	499 ( 1,826)	管理費用 1、7及10
研究發展費用	34,697	( 146)	研究發展費用 1
營業費用合計	470,994	469,302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利益	73,757	( 499) ( 3,679)	營業淨利 69,57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兌換淨益	12,753	( 48,18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壞帳轉回利益	-	9,328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利息收入	7,209	( 29)	其他收入 1
租金收入	3,005	-	其他收入 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3,486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63	10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其 他	10,560	( 9,285)	其他收入 1
合 計	37,376	( 48,06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6,780	(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財務成本 1
採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028	( 26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減損損失	4,285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其 他	7,193	( 499) 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及10
合 計	32,286	( 499) ( 254)	
合併稅前利益	78,847	( 51,494)	稅前淨利 27,353
所得稅費用	48,254	28	所得稅費用 1
合併總純益	\$ 30,593	\$ ( 51,522)	本期淨損 ( 20,92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0,85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2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494)

##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



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於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 IFRSs 第 3 號「企業合併」。

#### 因企業合併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應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因此，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應以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表達，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本公司選擇不追溯適用該等規定，因而，轉換至 IFRSs 日前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按歷史匯率以新台幣金額列報。

####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認定成本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本公司選擇依照 IFRSs 採用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因而，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前所生之換算差異數。

以上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可能因管理階層經其他考量及評估後而改變，故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 (1)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判斷功能性貨幣之各項指標係採綜合研判。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亦配合本公司轉換至 IFRSs 進行分析及調節，經評估後部分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予以更改為新台幣，並於 IFRSs 轉換日將資產負債表餘額予以重新衡量並予以追溯調整，致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減少 10,635 仟元、總負債增加 12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53,071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69,257 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 480 仟元及一〇一年度調減銷貨收入 2,342 仟元、銷貨成本調增 3,528 仟元、營業費用調減 133 仟元、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調減 48,069 仟元、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調減 753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增 28 仟元；致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總資產減少 17,991 仟元、總負債增加 96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61,072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43,632 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 418 仟元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調減銷貨收入 582 仟元、銷貨成本調增 4,504 仟元、營業費用調減 94 仟元、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調減 12,611 仟元、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調增 17,148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減 8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總資產減少 26,834 仟元、母公司業主權益減少 26,353 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 481 仟元。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4,714 仟元、(490)仟元及(841)仟元。

### (3) 受限制資產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受限制資產單獨列示。轉換至 IFRSs 後，受限制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受限制資產重分類至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5,636 仟元、6,101 仟元及 6,644 仟元。

### (4) 出租資產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出租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主要係將廠房部分樓層出租予廠商，本公司非以租賃為本業且僅暫時性出租，並無單獨出售的意圖，非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非屬投資性不動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將出租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55,192 仟元、55,566 仟元及 55,691 仟元。

### (5)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

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將無形資產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 8,260 仟元、8,896 仟元及 9,289 仟元。

(6)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91 仟元及 58 仟元。

(7)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 5,862 仟元、10,474 仟元及 10,474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16,651 仟元、20,734 仟元及 20,939 仟元、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9,230 仟元、10,260 仟元及 10,465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559 仟元，致保留盈餘增加 1,559 仟元。

(8)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皆調整減少 1,221 仟元，致保留盈餘增加 1,221 仟元。

(9) 累積換算調整數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選擇豁免不追溯重新計算應有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故於轉換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全數歸零，致保留盈餘增加 275,838 仟元。

(10)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本公司依營業交易之性質將出租資產折舊 499 仟元重分類至營業費用項下。

####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 1,278 仟元與利息支付數 3,924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95,329 (RMB 20,000 仟元)	\$ 95,329 (RMB 20,000 仟元)	3.814%	2	\$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	無	無	\$ 244,934	\$ 489,867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066 (RMB 4,000 仟元)	-	3.814%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244,934	489,867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2,879 (RMB 4,800 仟元)	20,496 (RMB 4,300 仟元)	5.933%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244,934	489,867
2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916 (RMB 2,500 仟元)	11,916 (RMB 2,500 仟元)	6.463%~ 7.056%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112,809 (RMB 23,667 仟元)	225,618 (RMB 47,335 仟元)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1,497 (RMB 15,000 仟元)	71,497 (RMB 15,000 仟元)	3.814%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112,809 (RMB 23,667 仟元)	225,618 (RMB 47,335 仟元)
3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3,365 (RMB 7,000 仟元)	33,365 (RMB 7,000 仟元)	3.814%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65,215	130,430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066 (RMB 4,000 仟元)	19,066 (RMB 4,000 仟元)	3.549%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65,215	130,430

註一：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集團企業，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四：係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7664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期末餘額係經董事會通過之額度且實際貸撥金額。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2,130,870 (註一)	\$ 483,822 (註二)	\$ 483,822 (註三)	\$ -	23	\$ 3,196,305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130,870 (註一)	118,027 (註四)	118,027 (註四)	-	6	3,196,305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130,870 (註一)	13,446 (註五)	13,446 (註五)	-	1	3,196,305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130,870 (註一)	14,940 (註六)	14,940 (註六)	-	1	3,196,305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線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130,870 (註一)	23,904 (註七)	23,904 (註七)	-	1	3,196,305 (註一)
1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47,478 (註十)	23,831 (註八)	23,831 (註八)	土地及建物\$22,469 (註九)	6	347,478 (註十)
2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564,045 (註十)	21,211 (註十一)	21,211 (註十一)	-	1	564,045 (註十)

註一：累積對外保證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二：其中包含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6,500 仟元，美金部分係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8036 換算為新台幣。期末餘額中並包括本公司與香港聯穎公司共用額度所為之背書保證 399,822 仟元。

註三：其中包含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6,500 仟元，美金部分係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8036 換算為新台幣。期末餘額中並包括本公司與香港聯穎公司共用額度所為之背書保證 399,822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註四：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3,950 仟元，並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8036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450 仟元，並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8036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500 仟元，並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8036 換算為新台幣。

註七：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800 仟元，並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8036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八：係為借款背書保證人民幣 5,000 仟元，並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7664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九：係以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人民幣 4,714 仟元作為擔保品，並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76644 換算為新台幣。

註十：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十一：係為借款背書保證人民幣 4,450 仟元，並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76644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	\$ 1,277,175	100	\$ 1,277,175	註四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24,669	100	1,224,669	註四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26,075	100	326,075	註四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0	( 2,180)	100	( 2,180)	註一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14	40,898	48.98	26,436	註一
	嘉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0	32,947	19.19	32,947	註二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23,641	100	1,323,641	註四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5,282	26	55,282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47,478	100	347,478	註四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390	26	7,390	註一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6,652	26	146,652	註四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7,047	64.09	107,535	註一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43,156	100	242,314	註四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仟 股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51,082	100	\$ 251,082	註四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476	26	9,476	註一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446	26	12,446	註四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131	26	5,131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33,010	74	RMB 33,010	註一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4,413	74	RMB 4,413	註一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7,798	74	\$ 27,798	註一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561	74	14,561	註一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389	69	31,832	註四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5,924	52	14,708	註一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9,532	100	72,332	註四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912)	83.88	( 3,282)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17,393	74	417,393	註四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8.5	-	註二

註一：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一〇二年三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四：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註二）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二）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17,643)	( 83)	月結30~100天	註一	註一	\$ 43,718	40	-

註一：帳款收（付）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係依進（銷）貨公司之總進（銷）貨金額或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計算。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 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 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63,195	註	\$ -	-	\$ -	\$ -

註：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代子公司支付或收取貨款，其收（付）期間視資金狀況而定。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 597,607 (USD 20,000) (註三)	\$ 597,607 (USD 20,000) (註三)	20,000	100	\$ 1,277,175	(\$ 4,188)	(\$ 4,188)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69,442 (USD 2,324) (註三)	69,442 (USD 2,324) (註三)	-	100	1,224,669	16,040	16,040	子公司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27,281 (USD 913) (註三)	27,281 (USD 913) (註三)	-	100	326,075	3,743	3,743	子公司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AMOA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11,355 (USD 380) (註三)	11,355 (USD 380) (註三)	380	100	( 2,180)	14	14	子公司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線、電纜、有線 及無線通信機械 器材、電子零組 件等之製造、批 發及零售	30,600	30,600	1,714	48.98	40,898	1,291	632	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 資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及一般投資業務	511,910 (USD 17,132) (註三)	511,910 (USD 17,132) (註三)	-	100	1,323,641	( 129)	( 129)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1,076 (USD 36) (註三)	1,076 (USD 36) (註三)	-	26	55,282	9,062	2,356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101,190 (USD 1,650 及 HKD 13,480) (註三及五)	101,190 (USD 1,650 及 HKD 13,480) (註三及五)	-	100	347,478	4,944	4,944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15,538 (USD 520) (註三)	15,538 (USD 520) (註三)	-	26	7,390	( 1,074)	( 279)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15,538 (USD 520) (註三)	15,538 (USD 520) (註三)	-	26	146,652	9,568	2,488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 13,446 (USD 450) (註三)	\$ 13,446 (USD 450) (註三)	-	64.09	\$ 107,047	\$ 2,668	\$ 1,621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19,422 (USD 650) (註三)	19,422 (USD 650) (註三)	-	100	243,156	6,506	6,698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89,641 (USD 3,000) (註三)	89,641 (USD 3,000) (註三)	-	100	251,082	(19,655)	(19,655)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181 (USD 73) (註三)	2,181 (USD 73) (註三)	-	26	9,476	478	124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4,462 (USD 484) (註三)	14,462 (USD 484) (註三)	-	26	12,446	153	40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42,729 (USD 1,430) (註三)	19,422 (USD 650) (註三)	-	26	5,131	1,617	420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108 (USD 104) (註三)	3,108 (USD 104) (註三)	-	74	157,342 (RMB 33,010) (註四)	9,062 (RMB 1,930) (註六)	6,705 (RMB 1,428) (註六)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44,223 (USD 1,480) (註三)	44,223 (USD 1,480) (註三)	-	74	21,032 (RMB 4,413) (註四)	(1,074) (RMB 229) (註六)	(793) (RMB 169) (註六)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6,185 (USD 207) (註三)	6,185 (USD 207) (註三)	-	74	27,798	479	354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21,613 (USD 4,070) (註三)	121,613 (USD 4,070) (註三)	-	74	14,561	1,617	1,197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48,184 (RMB 10,109) (註四)	48,184 (RMB 10,109) (註四)	-	69	33,389	153	105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15,491 (RMB 3,250) (註四)	15,491 (RMB 3,250) (註四)	-	52	15,924	924	481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 40,839 (RMB 8,568) (註四)	\$ 40,839 (RMB 8,568) (註四)	-	100	\$ 69,532	\$ 7,901	\$ 8,153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連接器、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4,585 (RMB 3,060) (註四)	2,917 (RMB 612) (註四)	-	83.88	( 3,912)	( 18,448)	( 16,953)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44,223 (USD 1,480) (註三)	44,223 (USD 1,480) (註三)	-	74	417,493	9,568	7,080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4,766 (RMB 1,000) (註四)	4,766 (RMB 1,000) (註四)	-	28.5	-	( 685) (RMB 146) (註六)	-	聯穎通訊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包含子公司獲利再投資金額。

註二：除 Sunagaru 公司、鴻遠公司、深圳萬福公司、深圳凱穎公司、深圳慶營公司、昆山凱穎公司、昆山廣穎公司、吳江凱穎公司及吳江萬豐公司未經核閱之外，其餘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8036 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係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7664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HKD\$1=NT\$3.84924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係按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平均匯率 RMB\$1=NT\$4.6951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 53,006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 11,952 (USD 400)	\$ -	\$ -	\$ 11,952 (USD 400)	100	\$ 3,743	\$ 326,075	\$ -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63,900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15,299 (USD 512)	-	-	15,299 (USD 512)	100	16,040	1,244,669	43,072 (USD 1,461) (註五)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62,81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9,062	212,624	-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14,66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1,952 (USD 400)	-	-	11,952 (USD 400)	100	4,944	347,748	-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1,60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 1,074)	28,422	-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80,16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64.09	1,621	107,047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75,02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6,698	243,156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71,42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1,617	19,692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11,68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 19,655)	251,082	-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41,748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 479)	37,274	-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 281,42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100	\$ 9,568	\$ 564,045	\$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4,28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95	145	45,835	-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30,02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52	481	15,924	-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20,953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8,153	69,532	-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連接器、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6,97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83.88	( 16,953)	( 3,91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9,203 (註一) (USD 1,312 仟元)	\$447,249 (註一) (USD 14,968 仟元) (註三)	\$1,278,522 (註四)

註一：係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8036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除 Sunagaru 公司、鴻遠公司、深圳萬福公司、深圳凱穎公司、深圳慶營公司、昆山凱穎公司、昆山廣穎公司、吳江凱穎公司及吳江萬豐公司，其餘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包括子公司直接投資之核准金額。

註四：係依據投審會 2008.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按淨值之 60% 計算。

註五：係按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平均匯率 US\$1=NT\$29.4813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 註 四 )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目 金 額 ( 註 五 )		
0	聯穎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29,830	註二	1%	
		深圳源富公司	1	營業收入	155	註一	-	
			2	進 貨	97,527	註一	11%	
			1	應收帳款	189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69,835	註二	7%	
			2	應付帳款	237,664	註三	7%	
			聯穎通訊公司	1	營業收入	63	註一	-
				1	應收帳款	154	註三	-
			Sunagaru 公司	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640	註二	-
			Hotek 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679	註二	-
			深圳新雅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597	註二	-
				2	進 貨	24,479	註一	3%
				1	營業收入	6	註一	-
				1	應收帳款	6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86,438	註二	2%
				2	應付帳款	47,121	註三	1%
			昆山凱穎公司	2	進 貨	25,460	註一	-
				2	應付帳款	25,893	註三	-
			吳江凱穎公司	2	進 貨	13,554	註一	1%
				2	應付帳款	18,005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1	營業收入	37,098	註一	4%
				1	應收帳款	50,560	註三	1%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22,578	註二	3%
			昆山聯穎公司	2	進 貨	470	註一	-
				2	應付帳款	686	註三	-
			深圳慶營公司	2	進 貨	( 19 )	註一	-
	香港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35,970	註二	1%		
	深圳惠勝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71,054	註二	2%		
	深圳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63,195	註二	16%		
	深圳萬福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450	註二	-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 註 四 )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 註 五 )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1	聯穎通訊公司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 貨	\$ 12,224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19,172	註三	1%		
		深圳源富公司	3	利息收入	672	註一	-		
			3	進 貨	318	註一	-		
			3	應付帳款	384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1,572	註二	2%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3,522	註一	-		
			3	應付帳款	4,207	註三	-		
		吳江萬豐公司	3	利息收入	202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941	註二	-		
		深圳新雅公司	3	營業收入	2,280	註一	-		
			1	應收帳款	2,708	註三	-		
		2	深圳新雅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40	註二	-
				吳江凱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366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 貨	3,434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905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21,334	註一	2%		
	3			應付帳款	9,488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1			營業收入	3,896	註一	-		
	1			應收帳款	5,112	註三	-		
深圳慶營公司	1			營業收入	6	註一	-		
	1			應收帳款	413	註三	-		
深圳萬福公司	1			進 貨	60	註一	-		
	1			應付帳款	429	註三	-		
深圳嘉森公司	1			進 貨	151	註一	-		
	1			應付帳款	272	註三	-		
3	深圳百鴻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117,643	註一	13%		
			3	利息收入	312	註一	-		
			3	應收帳款	43,718	註三	1%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3,404	註二	1%		
4	昆山聯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利息收入	166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9,086	註二	1%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6,047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11,751	註二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7,272	註一	1%		
			3	租金收入	731	註一	-		
			3	應收帳款	9,406	註二	-		
		昆山廣穎公司	3	租金收入	1,752	註一	-		
	吳江萬豐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996	註二	-		
			3	進 貨	3,385	註一	-		
			3	應付帳款	4,477	註三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 註 四 )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 註 五 )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5	深圳聯穎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利息收入	\$ 901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95,430	註二	3%
			3	利息收入	140	註一	-
			3	利息收入	308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8,240	註二	1%
6	昆山廣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59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96	註三	-
			3	營業收入	2,010	註一	-
			3	應收帳款	3,950	註二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50	註二	-
			3	進 貨	7,635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9,818	註三	-
7	深圳惠勝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9,724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4,174	註三	-
			3	進 貨	39,077	註一	4%
			3	應付帳款	16,992	註三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83	註二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83	註二	-
			3	進 貨	7,788	註一	1%
8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嘉森公司	3	應付帳款	3,619	註三	-
			3	進 貨	99	註一	-
			3	應付帳款	209	註三	-
9	吳江凱穎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976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347	註三	-
			3	進 貨	280	註一	-
			3	應付帳款	627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0,647	註二	1%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4,650	註二	2%
			3	營業收入	1,101	註一	-
10	香港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3	應收帳款	1,392	註三	-
			3	應收帳款	1,392	註三	-
11	吳江萬豐公司	吳江萬豐公司	3	營業收入	1,101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392	註三	-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五：係依已扣除去料加工之金額列示。應收（付）及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係以總額表達。